



花钱追剧 付费上课 有偿听书 互联网时代你会为内容买单吗

本周关注

记者 子函

打开音乐APP,发现享受高品质音质和下载歌曲需要先付费成为会员;打开视频软件,发现潮流新剧抢先看需要购买会员;在网上搜索育儿经验,又发现来自专业人士的经验介绍需付费后才能收听……音乐免费、视频免费、信息免费的互联网时代已一去不复返,互联网付费时代正悄然而至。

影音付费:娱乐消费意愿渐高

随着国内消费水平的提高和版权意识的崛起,接受会员付费服务的人与日俱增。各大音乐、视频网站逐渐推出独家内容,乐于付费的用户逐渐增多。据腾讯数据显,年轻人成为数字音乐主要受众,30岁以下人群占比为76.2%。同时,在正版化趋势中成长起来的90后有着更强的付费意识和版权保护意识,更愿意为高质量歌曲享受付费。

“音乐创作不仅需要耗费大量的时间和精力,也需要不少物质成本,音乐免费就意味着产品免费,这不符合实际。”市民钱小姐说,一个月8块钱的会员费便可以下载几百首歌曲,还能享受更好的音质,何乐而不为。

除了音乐收费外,如今没有几个视频网站的会员,都不好意思说自己追过剧。“上个月为了追《延禧攻略》和《如懿传》分别买了两家视

频网站的会员,不然完全跟不上大家聊剧的节奏。”微友“嘟嘟”告诉记者,抢先看剧和离线下载是她最大的需求,这种无障碍追剧的体验是她愿意付费的主要理由。经粗略计算,她今年购买视频会员所付的费用在300元左右。

采访中,记者发现,为追剧购买会员的人不在少数,而且越来越多的人表示愿意为更优质的画面和无广告的体验付费。

知识付费:线上学习投资成风尚

从前,买书买报获取知识和内容是一件稀松平常的事,但随着互联网的兴起,免费模式横行,唾手可得的海量信息让人们不愿再付费。然而近年来,随着人们对所获取知识要求越来越专业化、个性化、定制化,为知识付费又成为一种新的趋势。在此背景下,喜马拉雅FM、得到、知乎值乎、分答纷纷涉足知识付费领域。他们在短时间内都聚集了大量用户,并且实现了知识的变现。

“我下载了樊登读书APP,每天1块钱,上下班路上便可以选自己喜爱的内容来听,比普通广播‘有营养’,而且性价比也高。”微友“keep up”说,不仅如此,她还在微信公众号上购买了Excel课程,在环球网校上买了中级经济师课程,不过由于自律性不强,有些课程买来之后便被闲置,有些浪费。因此,她之后便课闲适学习自觉、自律性较强的人。

跟她一样,市民刘女士也偏爱线上课程,从今年5月,她便开始在

手机软件上购买英语课程,至今已完110课时的英语学习。“线上课程上课时间自由,老师选择空间也更大,更重要的是课程性价比高。”刘女士告诉记者,目前在上的1对1英语课程每课时她在上的30元左右,每天1课时,一年的费用大致在1万元,而线下培训机构,这个价格一周最多只能上1-2次课。

有专家表示,付费才能有效支撑整个生态圈的稳定发展,一方面,付费能激励更优秀的内容产生,金钱提高了知识的生产力;另一方面,用钱评价也提供了一种更高效的信息筛选渠道。这两个条件会不断形成完善的交易市场和生态。

“免费午餐”渐成过去式

不难发现,曾经摆满大街小巷的共享单车取消优惠、提价收费,打车软件掀起的“补贴大战”早已尘埃落定,外卖平台的“优惠券”越发越少,而“跑腿费”正越来越高……互联网产品在推广阶段倾力打造的“免费午餐”最终都免不了销声匿迹。

面对内容付费的热潮,用户普遍持开放心态。微友“打酱油君”表示,只有创造者有收益,才能产生更好的产品,进入了付费时代,意味着用户要求更优更精的商品和服务,这是消费升级的必然趋势。但也有用户表示,类似小说看至一半,突然要求付费后才能阅读下半部分的行为,似有不够磊落之嫌,让用户有被迫付费之感。

根据《2017中国互联网消费生

态大数据报告》,80后和90后已成为互联网消费的主力用户,其中内容付费相关产品的规模快速增长。据统计,喜马拉雅FM《好好说话》上线一周的总销售额超过1000万元,喜马拉雅2017年“123知识狂欢节”的内容消费总额达1.96亿。

记者手记:

采访中,其中一位受访者向记者推荐了一款英语学习APP,可未曾想,刚刚完成注册,还未来得及浏览页面内容,便受到了客服的电话轰炸。多次表明希望了解清楚后再行决定是否订购课程,但如此合情合理的诉求却丝毫没有得到客服的理解。5分钟内,记者先后接到了10通客服电话,无奈之下只能迅速拉黑对方电话。客服如此“热情”的服务,并没有赢得我的信赖,反而瞬间败坏了我对其产品的一切好感,我毫不犹豫地删除了这款软件。

常说:“王婆卖瓜,自卖自夸。”我并不排斥合理推销,却极其反感此种疯狂的服务模式,这无异于不由分说地将瓜强行塞进你嘴里,总让人觉得你在乎的只有我兜里的钱,对我的消费诉求和我体验全然不顾。不言而喻,盈利是商家的最主要目的,但这种疯狂推销,过于赤裸。于我而言,你的产品,直接等于你的服务。在付费时代,用户期望得到更好的产品和体验,但商家的急功近利,往往会让更多如我一般的消费者止步于此。

小心呵护您的胃

近日,桃源街道兴海社区居民正围着县第一医院消化内科主任医师施丹红,咨询有关防治胃病知识。当天,施丹红为该社区居民送去一堂幽门螺旋杆菌与慢性胃炎、消化性溃疡、胃癌等疾病关系的公益健康讲座,并耐心地为大家解答相关问题,给予相应的预防治疗建议,受到了大家的欢迎。

(记者 惠广亮 通讯员 彭优芝 摄)

连续晴好干!干!干! 秋燥来了,以“润”制之



本报讯(记者 潘旭婷)上周末,起早锻炼的人明显感觉天气愈发清冷,有些早锻炼的老人出门时穿上了冬装。不过,炼一天出来,这温度便蹭蹭上窜了。

早上冬装、中午夏装,在这个四季不分明季节里,秋天的到来虽然不能在温度上证明“秋色”,但野外那黄灿灿的稻谷,以及挂在枝头金黄色的橘子,却用“秋实”来告

诉人们秋天存在的另一种方式。除了眼前的“秋实”,大伙肯定也越来越感觉到“秋燥”了,外面转一圈,裸露在外面的皮肤明显感觉到干巴巴。这段时间,大家要注意多喝水,多吃新鲜瓜果蔬菜,防“秋燥”。

这一周,天气相对比较平稳,以晴到多云天气为主,最高气温在19—23摄氏度,最低在9—13摄氏度。连晴的天气,也让森林火险等级攀升,大家要注意野外用火安全。今年第26号台风“玉兔”已经生成,但目前对我县无影响。

占用林地建寺庙 这不是行善积德是违法!

以案释法 县普法办办

【基本案情】

2016年9月21日,深副镇龙官村村民陈某到县农林局林业执法办公室,称其在龙官村村后重建集福寺时占用了部分林地。

经查明:大庵里坑山坐落在深副镇龙官村集福寺,权属龙官村村民陈某某个人自留山。因有人投资要重建集福寺,具体前期工作由龙官村集福寺管理人陈某负责,根据规划要把老的集福寺房屋拆掉并平整,在寺庙山边的地方要取坎,取坎时要挖掉一些山角。2015年3月,陈某联系了山主陈某某,陈某某同意以捐助形式把取坎所需自留山给集福寺。2015年5月陈某未经办理林地占用审批手续,擅自雇挖掘机到大庵里坑山进行挖山取坎。

经检查、勘验,陈某在大庵里坑山挖山的林地防护林林地,涉及占用林地面积合计为663平方米,折合林地0.99亩。

【以案释法】

陈某的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十八条第一款关于“进行勘查、开采矿藏和各项建设工程,应当不占或者少占林地;必须占用或者征用林地的,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依照有关土地管理法律、行政法规办理建设用地许可手续,并由用地单

位依照国务院有关规定缴纳森林植被恢复费”和《浙江省林地管理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第(二)项“严格林地用途管制制度。禁止下列破坏林地的行为:(二)擅自占用林地进行采石、采矿、取土、取沙、建房、修筑工程、造坟等活动”,已构成违法。

因陈某擅自改变林地用途,占用防护林林地0.99亩,依据《浙江省主要林地行政处罚裁量权实施办法》规定:“1、擅自改变用途林、薪炭林、经济林林地用途,面积在2亩至5亩的;2、擅自改变防护林、特种用途林地用途,面积在2.5亩以下的。责令限期恢复原状;并处非法改变用途林地每平方米15元至20元的罚款。”对陈某的行为符合作出一般档次的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三条第一款关于“未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同意,擅自改变林地用途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恢复原状,并处非法改变用途林地每平方米10元至30元的罚款。”的规定,决定对当事人陈某作出如下行政处罚:

- 1、责令于2017年4月15日前恢复林地原状;
- 2、处非法改变用途林地每平方米17元的罚款,计罚款人民币壹万壹仟贰佰柒拾元(11270元)。

(县农林局供稿)

宁海县桥头胡街道久安居小区街面房、套房拍卖公告

受宁海海创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对宁海县桥头胡街道久安居小区街面房、套房进行公开拍卖,具体详见下列清单。

一、标的:

序号	标的	房屋建筑面积(m ²)	车位	车位面积(m ²)	起拍价(万元)
1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1-1	156.32			182.8
2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1-2	181.09			217.2
3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1-3	181.09			217.2
4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1-4	173.57			208.2
5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1-5	69.15			82.3
6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1号201室	101.17	-2	12.77	73.2
7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1号202室	86.08	-3	12.77	62.3
8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2号203室	86.08	-4	12.77	62.3
9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2号204室	86.08	-5	12.77	62.3
10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3号205室	86.08	-6	12.77	62.3
11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3号206室	86.08	-7	12.77	62.3
12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4号207室	86.08	-8	12.77	62.3
13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4号208室	86.08	-9	12.77	62.3
14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1号301室	101.34	-10	12.77	74.4
15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1号302室	86.08	-11	12.77	63.1
16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2号303室	86.08	-12	12.77	63.1
17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2号304室	86.08	-13	12.77	63.1
18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3号305室	86.08	-15	12.77	63.1
19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3号306室	86.08	-16	12.77	63.1
20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4号307室	86.08	-17	12.77	63.1
21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4号308室	86.08	-18	12.77	63.1
22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1号401室	101.34	-19	12.77	74.4
23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1号402室	86.08	-20	12.77	64

序号	标的	房屋建筑面积(m ²)	车位	车位面积(m ²)	起拍价(万元)
24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2号403室	86.08	-21	12.77	64
25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2号404室	86.08	-24	12.77	64
26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3号405室	86.08	-25	12.77	64
27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3号406室	86.08	-26	14.14	64
28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4号407室	86.08	-27	12.77	64
29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4号408室	86.08	-28	12.77	64
30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1号501室	101.34	-29	12.77	75.4
31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1号502室	86.08	-30	14.47	64
32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2号503室	86.08	-31	12.77	64
33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2号504室	86.08	-32	12.77	64
34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3号505室	86.08	-33	12.77	64
35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3号506室	86.08	-34	12.77	64
36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4号507室	86.08	-35	12.77	64
37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4号508室	86.08	-36	12.77	64
38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1号1101室	98.57	-51	12.77	71.5
39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1号1102室	83.59	-52	12.77	60.6
40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2号1103室	83.59	-53	12.77	60.6
41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2号1104室	83.59	-54	12.77	60.6
42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3号1105室	83.59	-55	12.77	60.6
43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3号1106室	83.59	-56	12.77	60.6
44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4号1107室	83.59	-57	12.77	60.6
45	桥头胡街道久安居1幢4号1108室	83.59	-58	12.77	60.6

- 二、标的的拍卖保证金10万元/标的。
- 三、本次拍卖为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不到保留价不成交。

四、本次拍卖的房屋协助办理银行按揭贷款。

五、标的的看样时间:自公告刊登之日起至2018年11月8日下午4时止自行看样。

六、报名时间、地点:于公告刊登之日起至2018年11月8日下午4时前到桃源街道金水东路5号(县行政服务中心)5楼县产权交易中心511室办理竞买手续。

七、报名条件:自然人请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请持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如需按揭贷款须提供银行审核证明),保证金缴纳回单办理报名手续。

八、拍卖时间、地点:2018年11月9日上午9:00在桃源街道金水东路5号(县行政服务中心)5楼开标室。

九、标的的保证金收妥抵用(即到账)截止时间为办理竞买手续前向宁海县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押金专户(开户银行:农行宁海支行营业部 账号:39752001040015883)提交。

未尽事宜具体详见专场拍卖资料。
联系电话:0574-65131829、65131686(宁海产权交易)
0574-59979636(海创)

宁海县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宁波亚德拍卖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2日